



##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8日（星期三）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16日以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康莹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参与表决董事符合法定人数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2019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，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



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》；
3. 《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